

青少年网络心理与行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011-2012 年开放课题基金申请指南

一、指南的制定原则

本基金指南的制定原则定位于青少年网络心理与行为的应用基础研究，基于“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精神，对具有明显的前沿性、开拓性及广泛应用前景的研究课题，均可以申请本实验室开放课题的资助。同时，本实验室也欢迎自带课题、资金，利用实验室的仪器设备进行研究或进行合作研究。

二、资助对象

凡科研机构、大专院校中具有高、中级技术职称并从事青少年网络心理与行为及相关领域研究的科研人员均可申请本实验室开放课题。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研究人员，可以直接申请。其他人员需有两名正高级职称人员的推荐。

三、资助方式

本次资助的开放课题不超过 12 项，分为自由申请项目（含一般项目和重点项目）8-10 项和主任基金项目 1-2 项。自由申请项目必须经过学术委员会评审，主任基金项目由实验室主任择优资助。一般项目每项 2-3 万元，重点项目和主任基金项目每项 4-5 万元。

四、申请程序

请申请者认真阅读《青少年网络心理与行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规章制度》。申请者的研究课题应符合本实验室发布的开放课题指南，有明确的前沿性、开拓性、切实可行的技术路线和新颖的研究内

容。申请者应能保证充分的研究时间，并认真填写《青少年网络心理与行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一式三份，其中至少一份为原件，由申请者所在单位签署审查意见并盖章后，投递到青少年网络心理与行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开放课题基金的完成期限一般为一至二年，最多为三年。本年度课题申请受理截止时间为 **2012 年 7 月 1 日**。以邮戳日期为准。课题经实验室学术委员会评审通过，并经实验室主任批准后即可纳入资助计划。资助额度由实验室主任根据学术委员会评审意见及当年开放课题情况进行审定。

下列情形的申请一律不予受理：

1. 未在受理日期之内投送；
2. 未按要求填报。

五、资助范围

以下所列仅为研究方向，申请者可在选定的方向内，确定一个具体的课题予以申报。

1. 学生网络学习中的注意与工作记忆的特点
2. 青少年网络学习的影响因素与激励机制
3. 网络学习中的知识表征特点
4. 基于网络的认知测评和训练方法
5. 基于网络的儿童青少年人格发展评估
6. 网络使用行为的评估指标与测评方法
7. 青少年网络搜索行为研究
8. 青少年网络语言使用特征研究
9. 青少年网络道德研究
10. 青少年网络交往及其与心理健康的关系
11. 青少年心理与行为问题的网络观测方法
12. 社交网站对青少年发展的影响

六、联系方式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 152 号华中师范大学
青少年网络心理与行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心理学院田家炳书院 703 室

邮编：430079

联系人：田媛

电话：13476116387

E-mail: cyberpsylab@mail.ccnu.edu.cn

青少年网络心理与行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华中师范大学)

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